附件1

公立学校的财政性资金（含学生资助资金）检查需提前准备的资料

一、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。

二、本次自查报表复印件（上报给财政的）。

三、各项管理制度：资产管理制度、财务管理制度、内部控制制度等。

四、单位领导班子相关会议记录。

五、重大采购项目的相关合同、投标书，工程项目相关资料。

六、2022年全年有关财政性资金的会计凭证、账册（包括总账、明细分类账、现金日记账、银行存款日记账）、财务报表（包括资产负债表、收入支出表、科目余额表、年度预决算）。（必要时延伸检查至2023年6月底）

七、2022年1月至2023年6月期间相关的学生资助资金收支明细及相关文件、相关收支凭证、账册，发放资助资金的银行流水及签收表，资助学生的资金申请材料和证明材料、资助学生的档案及花名册等。

注：检查当天早上，请财务人员（含会计、出纳、收费员）在岗。